

佳 作 陳信傑

個人簡介：東華大學華文文學系碩士班創作組二年級

1990 年生，成長於台北。現就讀國立東華大學華文文學所創作組，在電影、戲劇、文學中打滾。

牆之國

對不起，我知道遛狗應該繫狗繩的，但看著我家阿財高興得像奔往漫無邊際的草原時，我就會忍不住解開狗繩。我天天帶著牠到公園散步，沒咬過人，甚至連吠過人都沒有，總是溫馴地在石磚地或泥土地上打滾，四腳朝天地磨一磨背，抓一抓癢，或追著不知名的小蟲，將探頭進小小的灌木叢造景中。

某個晚上，我照慣例帶阿財到住家樓下的小公園散步，是個空氣品質良好，略有涼意的秋天夜晚。我住在新北市板橋區 J 里，附近有捷運，拐個彎可以接上文化路，往北通過華江橋直抵台北市，距離最精華的三鐵共構地段，騎機車也只要八分鐘（雖然你可能要花上二十八分鐘才能在那裡找到機車停車位），附近有國中、國小、市場以及兩座公園，房產廣告總是簡稱「捷運雙公園，機能便利生活」。

話說回來，板橋區的地價已經貴到縱使有一百萬也只買得起一堵牆，甚至連一間廁所都買不起。像是那棟在我家旁邊，因為都市更新計劃新建的電梯華廈「日場園」，成交價三千兩百萬起跳，我跟媽媽都很羨慕那些因為都更而能住進新家的從前鄰居。當初日場園的業務也有來問我們這棟公寓住戶們的意願，但因為各種原因拒絕了。現在感覺那些搬進日場園的老鄰居們，即使住在一樓都能俯瞰我們。

接下來我應該順著日場園的話題，講那晚阿財走失之後，遇到一個住在那裡，穿著米黃色大衣的高貴女人與她的牆國故事。不過為了讓你更了解我是一個怎麼樣的人，以及我的生活環境，還是從我家的後陽台說起吧。

2014、15年的冬天特別地冷。原因是後邊的公寓拆了，變成一窪凹地，像是被拔掉門齒一樣，隨時會灌進冷風。媽媽將後陽台與前門的落地窗關得緊密。一方面又怕瓦斯外洩，不得不留下氣窗對流。從這時起，家裡不時會出現老鼠，以前從沒有過。媽媽很怕老鼠，牠們咬壞東西，到處留下大便。一想到牠們可能爬過蔬菜、水果，媽媽就覺得噁心。偏偏老鼠不笨，設置的捕鼠籠總是抓不到東西。看見媽媽像國文課本提到的望夫岩故事一般——望鼠籠，天天查看那只讓她再次失望的陷阱，只怕她沒被傳染什麼鼠疫，倒先得了焦慮症。

有一次她尖叫，我衝出房間查看發生什麼事了。只見媽媽指著某處喊著有老鼠。我隨手抓來不要的高中體育服，當老鼠再次出現的時候，我立刻以體育服撒網般蓋住了牠。看見牠不安地在衣服裡竄動，隆起一個小丘侷促地移動著。我用力地朝小丘踩踏幾次，牠的下場就不多說了。

我也觀察到，後陽台的紗窗被咬出一個洞。還未換修之前，媽媽塞了抹布堵住那個洞，怕再有老鼠進屋（雖然我很懷疑這樣做能抵禦鼠患的效力）。

16年大樓漸漸成形，17年竣工，18年開賣。都市的門齒被補上了，卻是嚙齒類動物的長牙。這棟全新的大樓在J里中非常突兀。它旁邊的廟宇依舊低矮，未被更新的公寓依然老舊。它的正前方與正後方，都是小小的巷弄，甚至不需要畫車道線。窄到兩台轎車相遇，勢必其中一輛要先靠邊讓對方先過。這棟用巴洛克式大柱、圓拱妝點門面的華廈立基於此，除了諷刺地映照出市容的不和諧之外，並無法讓人讚嘆它有任何結構之美。彷彿都市長著銳利的長牙卻沒有可以磨牙的地方——或許就向總不是很藍的天空磨去吧。

以上是我吃不到葡萄說葡萄酸的心態。正如一開始所說，我跟媽媽超想住進日場園的，大概跟役男等待退伍令，寄居蟹欲找新殼一樣地想。媽媽三不五時就會再提一次日場園有電梯的事，因為她現在要走完四層樓的階梯太吃力了，總是走得像在爬百岳。年紀比媽媽大兩歲的爸爸同樣不堪折騰。他們必須抓緊扶桿，一步一步地慢慢走，踏穩了才走下一步，不喘了才進下一

格。媽媽總是叨念說我們住的這間房子等不到下次都更了。

遇到高貴女人之後幾天，媽媽再次提起日場園多好時，我順著話題說了進到那裡找阿財的事，但關於牆國與高貴女人隻字未提。媽媽問我日場園的裝潢怎麼樣，是不是很氣派、很漂亮？我回想了一下，大廳吊著一座水晶吊燈，燈光折射後發出動人的七色光芒，而地板鋪設了鏡子一樣光亮的大理石，也散發著冰冷崇高的感覺，整體而言，確實還不錯。

待我描述完，媽媽不知怎麼聯想地，突然說起一件我二十多年來從未知道的消息——原來除了現在已經在上海工作的哥哥之外，我應該還要有一個「大哥」，但早就夭折了。

媽媽本名李瑞蘭。1980 年的時候正好是十九歲，還留著一頭烏黑的長髮，與妹妹瑞華，才從雲林海濱的小村莊，一起上台北打拚，在樹林一帶的提供住宿的女工廠打工。那時工廠裡最愛放金韻獎的唱片，其中，瑞蘭最愛的一首是王海玲演唱的〈忘了我是誰〉。當歌聲傳出，穿梭在紡衣車，與喀噠喀噠的機器運轉聲混雜在一起時，瑞蘭會跟著一起唱：「不看你的眼，不看你的眉，不看你也愛上你，忘了我是誰——」

工作一年之後，瑞蘭離開工廠，另往他處打工。再過兩年，瑞蘭嫁給同事介紹，一樣從雲林北上打拚的何勇進。兩人從相識、相愛到結婚的過程非常順利，沒有什麼阻礙。就連提親的時候，因為阿公、阿嬤贊助了聘禮以及籌辦婚禮的費用，兩家一下子就談妥，舉辦了一場體面的婚禮。

婚後兩人繼續在台北工作，及至存到了頭期款，便在樹林、新莊、五股幾個地區看房子，最後看上了板橋 J 里，決定在這落腳。比起上述幾個地方，板橋是當時最繁榮的城市（現在也不差），然而以爸媽的經濟水準，買不起 J 里附設有電梯的社區大樓，只能選擇屋齡已有十三年的五層樓公寓。

這間公寓位於四樓，標準的三房兩廳一衛。有了安身的地方後，瑞蘭與

勇進決定向著下一階段前進，不再使用避孕措施，打算順其自然地迎接新的生命。

瑞蘭懷孕後辭去工作，專心待產，並成為家庭主婦。後陽台改成的廚房是她嶄新生活的重要場景，她會為丈夫準備早餐與晚餐。廚房裡有藍色、綠色、白色馬賽克磁磚裝飾的流理臺。瓦斯桶分別連接著兩口式瓦斯爐與熱水器。還有一扇一點五米的田字型窗戶，剛好與料理平台等高。窗戶之上還有兩孔較小的氣窗。

窗外加設了鐵窗，從格子籠看出去，是同樣規模的連棟五層樓公寓，也就是日場園的前身。雖然稱不上什麼明媚風光，但早晨的太陽還是會充分地照進廚房，讓潔白的磁磚更晶亮了。在窗前切著青綠花白的蔥段，配上薄薄的薑片、搗碎的蒜泥，以及一些紅色的辣椒末（大部分的台菜用這幾樣配料就可以應付），這是瑞蘭一天兩回最起勁的時候。

一年多後，夫婦倆在醫院歡喜地抱著皺巴巴的大兒子。但在他學會說話之前，就因為心臟問題去世了。夫婦倆為此悲痛數年才又鼓起勇氣生下二子與三子。

這件事或許連哥（現在該叫他二哥）都不知道。

媽媽又補充說，以前做菜的時候，都會開著收音機，有時也憑記憶唱著朗朗上口的國台語老歌，〈忘了我是誰〉則是她歌單中的最愛。我相信她以前在唱這首歌時是很快樂的，因為夫妻感情和睦，雖然不富裕，但也過得去，沒有什麼真正值得悲傷或後悔的故事——直到大哥夭折。媽媽因此不再唱歌了，像是童話裡被奪走聲音的美人魚。

原來悲傷可以奪走一個人的聲音，難怪我從來不知道媽媽喜歡唱歌的事。對我來說，知不知道大哥的事沒有什麼差別，雖然多少會有點懸念，但完全沒有稱得上震撼的一絲絲情緒。

我想了想，為什麼媽媽要在我講完日場園的吊燈後提起這件事？我的詮釋是：透過講述另一個更大的遺憾來寬慰自己沒能住進電梯美廈的小小遺

憾，是一種遺憾的比較級，一種放過自己的精神勝利法。對於媽媽來說，失去大哥的遺憾所造出的坑一定相當巨大，怎麼也填不滿了。

接著說回我、阿財、高貴女人以及牆國的故事。

那個晚上，我牽阿財到一個里民較少，有著中國式拱橋造景的地方後解開了狗繩。我坐在橋旁一組墨綠色大理石桌椅的椅子上。那組桌椅像隨意堆疊的碎裂石塊，只有在椅面與桌面拋光。我一邊看著阿財，一邊拿出手機來滑，因為 Youtube 上 Papi 醬的趣味短片太好笑了，我看得太專注。有一支名為〈18 歲的我 VS 30 歲的我〉，影片裡有個唄在說，如果讓三十歲的 Papi 回到十八歲完成一件事，那她會做什麼？答案是買房。05 年北京二環的房價多低呀，現在可都買不起了——

當我再度抬起頭時才發現阿財不見了。我像坐到電椅一樣彈起來，立刻小跑步到橋墩下看阿財在不在，又跑去問了一旁健康步道上的中年大叔有沒有看到一隻白色的身體、咖啡色頭的狗。大叔說牠往公園前方派出所的方向去了。

我一邊跑，一邊留意四周。到公園邊界的時候，終於看見馬路對面，阿財跟著一個穿著米黃色大衣，燙著波浪捲酒紅色長髮的女人，準備進到日場園。我也不顧來車便穿越馬路，大喊著：「阿財——」。一輛轎車差點撞到我，對我不高興地猛按喇叭。

然而女人和阿財都沒有回頭，這情況從未發生過，阿財對我可是很忠心的。我 16 年還在當替代役，將近役期尾聲的時候在校園發現了牠並撿回宿舍照顧。猜想是附近居民養的狗生了小狗棄養的，阿財就跟著我從服役地點台南回到台北，如此翻臉不認人的阿財真教我失望。

推開日場園大門隨即被警衛攔了下來，他問我是不是這裡的住戶或是要找誰，我跟他說我的狗跟著一名米黃色大衣的女人進來了。正當我說得不清不楚，警衛也一頭霧水的時候，女人出現了，她正要去搭電梯，手裡拿著像

是美妝用品的型錄。最重要的，阿財也在她的身邊。

「弟弟，這是你的狗啊？」女人說，她的聲音有一種慵懶，像是剛睡醒，桃子一樣甜的感覺。年紀目測大概三十多歲，臉上蓋了妝，但沒有妝的頸子、手背的膚質狀況都很好，沒有一絲細紋，嫩得像泡在水中的豆腐。

「不好意思，牠很乖的。」我走到女人身旁，蹲下來抱住阿財，牠掙扎了幾秒才願意讓我將狗繩扣上。警衛眼見沒他的事，坐回自己的旋轉椅盯著正在播放《瑯琊榜》的平板電腦。扣好狗繩後我站了起來。

「牠很可愛啊，叫什麼名字？」女人問。

「我都叫牠阿財。」

女人噗哧笑了出來，「好土氣啊，這應該是外國品種的狗吧？」

聽見女人對「阿財」的名字有意見，對她聲音所散發出的好感頓時蕩然無存，不過我還是和氣地笑著說：「牠是我領養的，品種嘛……聽說是傑克羅素梗。」

「那該取個英文名字呀。」女人蹲下，面對著阿財但其實是和我說話：「要不要上來坐坐，幫牠取個新名字？」

本來應該拒絕的，但女人蹲著的時候，我卻目不轉睛地盯著她的乳溝。在她敞開的大衣下，穿著薄而低胸的素色洋裝。我都不知道她是不是故意的，引誘著我上樓。

走進位於十二樓女人的家，打開鐵門，也開了燈後，看見客廳空無一物，沒有沙發、電視、長桌，只有牆面畫滿了壁畫，顯得相當詭異。我脫掉鞋子，牽著阿財走上白色大理石的地板，後面女人關上門，門鎖發出喀啦一聲。

「這是你畫的嗎？」我靠近牆壁一看，繪畫的質感有點像是教堂裡出現的濕壁畫，也像油彩，但如果以擬真程度來說則是可以用幾近取代相片的寫真畫畫作。主題全都是畫人，形形色色的人，老人、小孩、男人、孕婦、西裝的人、工地工人……他們全以正面全身，照著一比一的比例尺形象畫在牆上。但一排的人像中，卻有一個與女人身形相似的空白，像是壁畫上的人跑不見

了一樣。

「這是牆國喔，」女人說，「你願意的話，也可以在上面。」

我注意到了女人詭異的用詞，她並不說「我畫的牆國」或是「把你畫在上面」。我不免聯想到某些恐怖電影的情節，弄得我有點不安，然而阿財卻若無其事地在伸懶腰。

「你是藝術家嗎？從事這方面的工作？」我問，但是心裡已經猜了一個版本：搞藝術的人不可能買得起這樣的房子，應該是多年前還是愛好文藝的美少女時，嫁了個有錢的男人。但想一想，也是有藝術商人很有錢的。

「都不是，我是牆國的導覽專員，跟我來吧——」女人一邊說一邊往客廳後的廊道走去，我與阿財都跟著她。廊道比想像中長，儘管是六十坪的房子，也不可能出現的那種長度。掛在牆壁上的燈發著橘紅中透金的溫暖光。我與阿財隨著女人越走越深入，燈光越來越暗，終至不見五指的黑暗之中。

「歡迎來到牆國。」耳邊響起女人的聲音，但她已經不見了，而我像靈魂或失去地心引力的太空人一樣浮在所謂牆國的上空，阿財也還在身邊。鳥瞰中的牆國是一個以高牆築起極大的圓，牆裡是無數整齊的牆面，顏色僅有在程度不一的灰階色彩分佈內。仔細一看，不同深淺的灰色隱然代表了牆國分區，真要比喻的話，像是生物課本出現過的細胞構造圖，但是是影印版、黑白的，不同區域的牆面則負責了牆國不同的運作機能。

雖然我跟阿財飄著，無拘無束的感覺，但有一股像漩渦的力量，吸引著我們前進到女人欲解說的場景位置。我們不斷下降，直到某一座牆的上緣。

「牆國固然有個正式的名稱，」女人的聲音再度響起，「但就像我們有時會以特色或刻板印象稱呼日本『櫻花國』，稱呼韓國『泡菜國』一樣，牆國的特色就是有無數聳立的高牆。」

隨著不斷下降，這時我看到牆的正面，上面也有繪著圖，顏色同樣是灰

階的。圖的內容是房屋的剖面圖，像是在《模擬市民》中把視角切換成平視角度一樣。裡面繪著精細的家具、小至一張電椅海報、一包衛生紙都可以辨認出是什麼電影、是什麼品牌。因為是灰階的緣故，有點像炭筆素描，但擬真程度倒不如說是一個人的視神經出了狀況，無法辨識除了灰階以外的色彩。

終於下降到地面的時候才發現牆國是住了人的，而且是彩色的。不知為何剛剛在天空中沒有注意到這些流動中的小點，是因為還處於一種驚險、緊張的情緒當中，並只著眼於牆嗎？

「現在是牆國的白天，再過半小時，牆國即將進入夜晚，牆國的夜晚非常迷人……」

我一邊聽著導覽，一邊看著牆國的一切。當牆國的人們經過我的時候，是直接「穿」過去的，彷彿我不存在一般，確實也沒有人注意到我。以街景來說，也不像一般的日常街道，而是一群「定位明確」的人，穿著屬於他們的職業的制服，或符合職業印象的衣服，來來往往穿梭在街上。舉例來說，一般時候不會看到軍人、警察、漁夫、農民等各種職業的人一同走在路上，但這裡卻像化妝舞會一般，只要站個幾分鐘，一定能觀察到所有想像得到的職業。

隨著時間過去，我意識到牆面漸漸顯現出色彩，路上行人漸漸減少。天空暗了下來，牆卻霓虹燈招牌般亮了起來，像是一個個巨大的燈箱。最詭異的地方則是，人們是像走進牆的方式，從立體的人，變成平面的人。我像是處在一個巨大的虛擬遊戲世界當中。直到所有的行人走進牆中，那股漩渦般的引力帶著我前進，一共飄過了三道牆之後，我來到一處招牌寫著「牆國遊客中心」的牆面，米黃色大衣的女人換穿了窄裙制服站在那裡迎接我。

「弟弟，還沒問你的名字呢？」女人說。

「我叫何博暉，你呢？」

「你可以叫我妮娜。不知道你喜不喜歡牆國？」

「滿有趣的……」我害怕一開口就回答太正面的答案，女人會說那不如永遠留下吧，因此語帶保留，「我想問住在牆裡有比較好嗎？」

「好難回答這個問題喔。住在牆裡可以聽到最少的噪音，與外界隔絕，享受自己下班後的生活。對牆國管理人來說也很方便喔。」妮娜說，然後她就走了出來，令我不是很舒服的畫面，當她穿越牆面而出的時候，像是掙破了一層無形的保鮮膜一樣，而這又讓我聯想到新生兒濕濕滑滑的那副德性。然後妮娜又一隻手穿回牆面，拿了一根像是擦窗戶用的長柄拖出來。

「博暉，跟我來，我示範給你看。」她帶著我走到剛剛的住宅牆區（我這才發現我現在是腳踏實地的狀態），「看看有沒有你不喜歡的人。」

我看著牆面，其實稱不上喜歡不喜歡，這對我來說全都是另一個國度的陌生人。但順著妮娜的要求，我還是指了一個衣衫破爛，頭髮住了無數蟲子，流浪漢一般倒在最接近地面的一格壁畫中的男人。但從壁畫中的環境來看，他不是流浪漢，而是一名畫家，只是醉倒了。他的桌上還擺著模型牆，牆上有畫到一半的藍圖。

妮娜充滿幹勁地說：「很好的選擇。」說完，妮娜就用長柄拖頂住牆面，用力擦了起來，這時拖把並沒有穿進牆中世界（這是可以控制的嗎），而是將牆面上描繪的事物，一抹一抹擦去了。畫家就這麼消失了，甚至沒有一點聲音，一點哀號。我從不安轉為一種驚恐，問著妮娜：「那個人不見了！」

「不要擔心，這只是一幅壁畫。」

「可是，那不是一個人嗎？我看見的呀，是人們走進牆裡才變成壁畫，也像是你可以從壁畫走出來一樣呀。」

「對，沒錯，所以就看你從什麼角度來看。」妮娜平靜地說，彷彿認為我大驚小怪，「我清出了這一面空白，就可以畫上新的東西啦。有時牆裡的人會越活越糟，牆面就會顯得髒髒的，亂亂的。也不是他們就會一直這樣下去，但擦掉重畫的效率往往更好喔。」

妮娜的語氣聽得我有點害怕，如果每個人都能這樣輕鬆地被擦除，負責

擦除的人卻又毫無感覺的話……於是我隨意編了藉口：「妮娜，謝謝妳的解說——不曉得參觀多久了，我差不多該回家了。」

妮娜猶豫了一下，她本來還要帶我去看看牆國能源供應、交通樞紐等地方，我一再婉拒後，妮娜才勉為其難地說：「好吧，不過你喜歡的話，這一小面牆可以留給你。」

妮娜補充完，我隨即產生了極大的困意，像是被夢魔召喚，甚至撐不住眼皮。接著，我的雙腳漸漸離地，整個人再次飄浮起來，在完全睡去之前，一把將身邊的阿財緊緊抱入懷中。

說到這裡，你一定覺得很像一場夢吧？確實，離奇到我也這麼懷疑。如果真要說是做了一場夢，對於那晚牽著阿財離開日場園也有清楚的的印象，尤其是推開大門時與警衛對望了一眼，注意到他的《瑯琊榜》繼續播放著——但搞不好，從遇見妮娜到離開日場園全都是夢境的内容也說不定？幾個月後，當我快把妮娜與牆國徹底忘記時，發生了一件讓我萬分懊悔的事，使我再次想起它們。

星期日清早，我帶著阿財去散步，在信箱收到了一封研究所錄取通知書。我帶著愉快的心情，穿過日場園的防火巷來到公園，或許就是因為錄取太興奮了，我在公園入口就把狗繩解開。阿財也感染我的興奮似地，跑了起來。我追著牠，但牠像要與我遊戲，越追越遠，一路追到馬路上。突然之間，一輛車閃避不及，叭了長長一聲，將阿財撞飛了一、兩公尺，然後奄奄一息地倒在路中央。我當時應該要哭的，但就只是整個人呆傻地站在路邊。駕駛下車查看的時候，我也不知道該上前還是怎麼做。

幾個小時後，我坐在爸爸營業用的計程車上，一輛 TOYOTA 轎車，2014 年款 Corolla Altis。我坐在後座右邊，右手邊是鋪著塑膠袋裝著阿財的紙箱。我已經不太記得詳細的過程了，只有印象分別打了電話給爸爸、動物醫院、K 寵物安樂園。

開始養阿財的時候，我明白那些「不棄養」、「要就養牠一輩子」的責任，但確實沒想到阿財哪天過世的話，必須也處理牠的後事。或許這天來得太突然，我沒有經歷到阿財逐漸衰老、病弱的過程，也就沒有這段心理準備與規劃後事的時間。我本來以為爸爸會一切從簡，只拜託他不要講出什麼丟到垃圾車之類的話，但沒想到他答應載著我與阿財到位於深坑的 K 安樂園。直至那時我才真正掉下眼淚。

從板橋到深坑大約一小時的車程，爸爸設定導航之後，看我失神的樣子，嘗試說了幾句安慰的話，見我沒什麼反應後就打住不說了。

我沉浸在自己的思緒之中。很奇怪，關於阿財的回憶就像被剪掉的網路線，一個畫面都想不起來，難道是什麼自我保護機制嗎？倒是看著爸爸開車的背影，想起一些關於他日常瑣碎無聊的事。

雖然爸爸不是個浪漫的人，但絕對是個努力的人。每天早上六點出門，中午吃過便當之後，回家午睡一小時，下午載客兩小時，大概三點的時候，與車行的朋友泡茶一小時，繼續工作三小時。到了七點，媽媽會下樓倒垃圾並交給爸爸自己煮的飯菜，裝在鐵製便當盒裡。天氣冷的時候會多拿一罐裝在保溫壺裡的熱開水。如此日復一日，年復一年。

二哥已經出社會了，不住家裡，也不跟家裡拿錢。照理來說，爸爸應該輕鬆點才是。但爸爸遠在雲林的父母年紀大了，請了印傭照護，與幾個叔伯平攤費用，不敢閒下來也閒不下來。不曉得他年輕時，是懷著怎樣的夢想來台北工作。那個年代北上打拚的人們之中，又有幾個**真正**發達了呢？越想越遠，竟起了緩和悲傷的作用。

火化之前，K 安樂園的專員帶著我去參觀寵物納骨塔時，我想起了牆國。寵物塔位與人類塔位一樣，是一面又一面的牆。不同的地方除了每一格的空間比較小之外，牆櫃用的附鎖的透明玻璃蓋，並且被飼主裝飾得相當繽紛，擺上寵物生前的照片、喜歡的玩具、自製卡片，萬花筒一般的豐富。

休息了幾天，心情稍微平復後，我開始準備研究所相關事宜。關於阿財的一切用品目前都封在一個紙箱中，考慮把它們全部賣出或轉讓。至於阿財的骨灰並沒有帶回家，交由 K 安樂園的專員在法事過後代為海葬。爸爸認為家中擺放寵物的骨灰對風水不好，我並沒有意願跟他辯駁這件事。

此刻我站在家中的後陽台，打開窗戶，手撐在流理台上，將頭探出去，隔著鐵窗從日場園一樓開始數著，二、三、四……數到十二時停下，靜靜地看著十二樓邊間的落地窗，或許可以去那邊找妮娜幫忙，因為我心底幻想著，如果阿財最後是住進了「牆」，或許可以在牆國中找到牠。當牠從牆走出，又會變得立體，像是重生。只要阿財的圖畫沒從牆壁上擦除，牠就永遠不會死了。但結果會不會相反，不是我將阿財拉出牆中，而是因此跟著阿財住進牆國？妮娜也說了牆上會有我的一片位置……

看著日場園十二樓，想著我的阿財，如果能同時浮現感性的詩句多好，可以寫下來紀念阿財，而我只想到捷運雙公園，機能便利生活，成交價三千兩百萬。